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恒盛”或“公司”）于2016年10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原因，根据《公司法》、《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成辉先生为公司总裁、汤珊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林仪女士、汤珊女士、陈四雄先生、吴洪立先生、邓鸿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聘任之日起算，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阅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及工作实绩，我们认为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综上，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相关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陈成辉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聘任林仪女士、陈四雄先生、吴洪立先生、邓鸿飞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汤珊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兼任董事会秘书、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第六届副总裁苏瑞瑜先生、黄庆丰先生、林清民先生及梁舒展先生在公司岗位职责分工不变，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董事会将于2016年度结束后对上述四位人员再行决定是否聘任其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职务调整后，苏瑞瑜先生、黄庆丰先生、林清民先生及梁舒展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汤珊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92-5160516

传真号码：0592-5162166

电子邮箱：tangshan@kehua.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国家火炬高新区火炬园马垄路 457 号

邮政编码：361006

特此公告。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成辉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生，福建平和人，EMBA硕士学位，中共党员，教授级电气工程师，公司自主培养的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全国劳动模范，福建省劳动模范，福建省优秀专家，中共福建省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第八届福建省政协委员，福建省第二届信息产业专家委员会委员，首届中国电源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历任漳州科龙电子仪器厂副厂长，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等职。201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任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漳州科华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漳州科华新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厦门华睿晟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康必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科华众生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科华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成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7.10%的股份，持股总数为46,307,720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53.80%的股份。陈成辉先生和黄婉玲女士为侄婶关系，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陈成辉先生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林仪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生，山东高密人，硕士，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石河子大学系统工程系讲师；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销售中心副总经理，销售中心总经理、副总裁，公司董事、副总裁。201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任北京科华恒盛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夏汉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林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43%的股份，持股总数为3,872,800股（其中，210,000股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4.28%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林仪女士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

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汤珊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福建龙岩人，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厦门协成实业总公司协成净化设备厂主办会计；厦门科华电子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总裁助理。现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兼任深圳市康必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科华众生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科众恒盛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汤珊女士直接持有公司0.04%的股份，持股总数为110,000股（其中，71,000股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0.26%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汤珊女士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陈四雄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福建漳州人，大学本科，教授级电气工程师，公司自主培养的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福建青年科技奖获得者，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先进工作者，漳州市劳动模范，漳州市优秀人才，福建省电源学会副理事长，漳州电子协会副理事长。历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部副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裁。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陈四雄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0.4%的股份，持股总数为1,089,000股（其中140,000股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0.86%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陈四雄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吴洪立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河南柘城人，大学本科，工程师。历任：航空航天部第 116 厂工艺工程师；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长、ERP 项目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供应链管理业务分析专家；普华永道咨询公司资深顾问、顾问经理；IBM 中国有限公司资深顾问、顾问经理。2011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吴洪立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 的股份，持股总数为 60,000 股（其中 42,000 股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除上述情况外，吴洪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邓鸿飞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福建三明人，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浙大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副总裁；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康必达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经理。邓鸿飞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0.22% 的股份，持股总数为 600,000 股（其中 420,000 股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除上述情况外，邓鸿飞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曾于 2005 年因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惩戒，目前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上述 6 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核实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